

# 中国兽医协会

协（办）字[2017] 21号

---

## 关于成立 “中国兽医协会标准化管理委员会”的通知

各委员及相关单位：

按照质检总局、国家标准委关于印发《关于培育和发展团体标准的指导意见》（国质检标联[2016]109号）、《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用户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我会经注册、审核成为“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”团体用户，可以组织制修订相关团体标准，并在平台上公布团体标准和发布相关信息。为做好团体标准管理工作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“中国兽医协会标准化管理委员会”。

### 一、职责：

1. 制定团体标准化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制度；
2. 管理和协调团体标准化工作，处理有关团体标准的制定程序、编写规则、知识产权管理等具体事项以及标准制定

中出现的争议；

3. 开展与其他标准化机构的联络；

4. 根据团体标准不同领域建立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标准化技术组织，确定标准化技术组织的工作范围等。

## 二、成员：

主任委员：辛盛鹏

副主任委员：杨龙波、黄向阳

委员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：马保臣、韦海涛、卢岩、刘朗、李文龙、杨林、沈建忠、陈洪岩、陈瑞爱、赵德明、战文斌、施振声、郭爱珍、曹宏



---

抄送：农业部兽医局、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，协会各理事、单位会员、分支机构

---